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# 行政院 函

地址：100009臺北市忠孝東路1段1號

傳 真：

聯絡人：王培珍 02-33567418

電子郵件：pjwang@dgbas.gov.tw

受文者：文化部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2月28日

發文字號：院授主基經字第1110202244D號

速別：最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二(附件1)

主旨：「文化發展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」，業經本院於中華民國111年12月28日以院授主基經字第1110202244A號令訂定發布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復111年9月13日文綜字第1113024546號函。
- 二、檢送法規條文1份。

正本：文化部

副本：審計部、財政部、國家發展委員會、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、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、行政院教育科學文化處、行政院法規會、全國政府機關電子公布欄（均含附件）

